

孟晖

随笔

# 桐壶还是桐壶？

我最近经历了一个很迷乱的时刻，明明记忆中《源氏物语》里有意境美丽的“桐壶”、“藤壶”，但现在手头的两个权威译本里，却是“桐壶”、“藤壶”。

记得当年家里进了一套《源氏物语》的汉译本，坦白说，那时完全体会不到这本伟大小说的妙处，但是一开卷，就被“桐壶”、“桐壶院”、“桐壶更衣”迷住了。印象非常深的是，我其实第一次是念成了“桐壶”，被姐姐纠正：“壶，是桐壶！”好像在那个译本当中，译者还就这个壶字做了解释，不过我记不清具体内容了。但我记得为此特意去查了《新华字典》，里面的解释是“宫里的路”。原来，在古代，宫廷中的道路有个专称，那就是“壶”！就这样，从日本古典文学作品的一个中文译本当中，我认识了一个汉字，而且爱上了这个汉字，从此一直琢磨着怎么在自己的创作中也用上。

后来那个译本不知怎的从家中消失了，时间一久，也忘记了译者的名字。搬家之后，发现书架上竟然没有《源氏物语》，就觉得心慌，于是很自然的进了丰子恺和林文月的译本。前一阵以正仓院藏品为话题写稿，涉及《源氏物语》中提到琉璃器的细节，一翻书，简直不敢相信眼睛，怎么两个经典译本中出现的都是“桐壶”、“藤壶”？我一向有看错字的毛病，所以来回盯着认了好几遍，唯恐是自己眼花了。接下来就进



(传)狩野永德《源氏物语图屏风》局部

入了迷乱时间，努力回想，当年看的那个译本，译者是哪位？该怎么找到那个译本，证实记忆呢？

于是一位懂日语的朋友岛姬女士倾诉困惑，这下引发了她的兴趣，当晚细细查询一番，然后这样给我解释：

《源氏物语》成书时，紫式部使用的是假名书写，原本早已失传，目前我们看到的、学者研究的，都是各家抄本。而作为读者读到的，是学者再由抄本转译成的现代日语读本，如与谢野晶子《新译源氏物语》或谷崎润一郎《新新译源氏物语》。中国读者读到的汉译本多有参考这些抄本、译本。

紫式部在写作的时候，并没有为这位生下了光源氏的更衣起名字，提到她时，只用了一句“她所居住的地方叫做桐壶”，即日本皇官内的淑舍，庭中有梧桐，这位女郎因此才得名桐壶更衣。

桐壶的假名写作きりつぼ(kiritsubo)。日语分音读和训读，训读可以大致理解为用日语去解释汉字，只借汉语的“意”，不用汉语的“声”。因此，一个汉字可能对应多种日语的读法，反之亦然，一个日语单词可能对应多种汉字写法。きり(kiri)对应的汉字是“桐”，即梧桐，基本可以无疑，而つぼ(tsubo)对应的汉字，就不一定非得是“壶”了。つぼ(tsubo)除了“壶、罐子”的意思以外，也有坪、中庭的意思，如果做如是解，那つぼ

(tsubo)对应的汉字就应该是“壶”才更为贴切。

网站“源氏物语的世界 再编集”中，编者以表格的形式直观对比了本文、现代日语译、与谢野晶子译的文本。从文意可知，更衣住在离皇上所居的清原殿最近的东北隅(住んでいる御殿は御所の中の東北隅の隅のような桐壶であった)，每次去见皇上都要路过许多其他妃子的居所(幾つかの女御や更衣たちの御殿の廊を通い路にして帝がしばしばそこへおいでになり)。这样看来，与谢野晶子把“桐壶”译作了“桐壶”才是正确的。

不过，也有一个实属瞎蒙的猜测：桐壶帝的原型，基本上公认是醍醐天皇。而“桐壶”的音读(touko)发音和“醍醐”(daigo)略有相似，会不会是因为这种关联，所以通译并写作“桐壶”呢？

迈克

半上流

## 我将会被释放

勉强无真爱，我们这些六十年代成长的弃婴，耳朵早已被严重宠坏，实在很难再接纳安抚精神的新旋律，诚如张爱玲所讲，“他们的十点钟是人家的一点”，脱节的步伐跟不上新人朝气勃勃的进行曲。偶尔听到昔日的励志音符，初心倒仍然未忘，譬如网上弹出妮妮梅藻(Joni Mitchell)半世纪前在妈妈卡丝电视栏目任嘉宾，联同“彼得、保罗和玛丽”的玛丽合唱《我将会被释放》，时光立即返回蓬头垢面的嬉皮岁月，迪伦(Bob Dylan)尚未涂上诺贝尔金漆的歌词一字不落倒背如流。我熟悉的第一个版本，由锤拜雅丝独唱——早期迪伦所有作品，我都先听到这位缪斯演绎，习惯了清脆的银铃嗓子，有点抗拒创作人的不修边幅，直到去了美国念书，有一天下午坐在画室画人体写生，不知哪个同学的录音机循环播着迪伦金曲精选，才终于开窍。

说出来你一定不信，近年我这么热衷搜索梅藻的非正式录音，从前却是个奉公守法的乖孩子，认为现场盗录有违道德，拒绝购买任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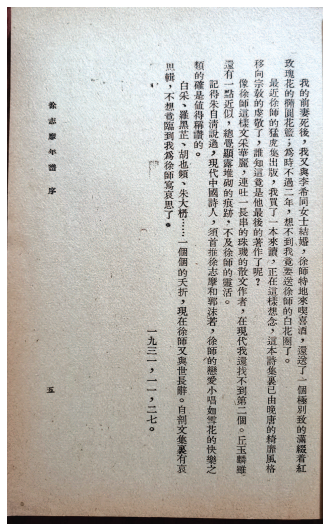
地下 bootleg (私人录制) 唱片。洁癖之所以彻底改变，要多谢迪伦先生，为了遏止盗录猖獗横行，他干脆自己发行专辑以外的枝枝叶叶，那张《地库录音带》开风气之先，衍生了后来长卖长有的 bootleg 系列，铁粉无不奉为学术研究珍贵资料。梅藻迄今未曾效仿，月前印行早期手稿及绘画集《葡萄园牵牛花》，算是异曲同工的慰粉方式，希望她再接再厉，给大家引颈以待的花红吧。

现在坊间流传的星光碎片，包括演唱会录音和电视演唱，大部分是她的创作，《我将会被释放》特别珍贵，除了因为三个大姐大难得碰头，也因为她专辑很少翻唱别人作品，如无忌错，1974年《Court and Spark》收录的《扭曲》是第一次。她对迪伦爱恨交缠，屡次在受访时公开批评，2003年《Night Ride Home》盒装版竟然加赠《现在都过去了(宝贝蓝)》，简直石破天惊。七十年代迪伦的 Rolling Thunder Revue 流浪马戏班式巡回演唱，梅藻是团队一分子，伪纪录片去年6月在奈飞(Netflix)播映，可惜我不是订户，欲看无门。

陈子善

不日记

## 再说鲁迅见过徐志摩吗？



等等。当然，最重要的是证实鲁迅也出席了赵景深与李希同婚礼。赵景深后来在《鲁迅给我的指导、教育和支持》中也再次证实。这应是鲁迅与徐志摩第二次共同出现在公开场合。

可惜徐志摩没有留下相关文字。倒是一位不那么知名的作家贺玉波四年之后写了《鲁迅的孤僻》(1934年7月20日《时事新报》)，再现了这场婚礼的情景：

记得是那年春季吧，赵景深和李希同女士在大中华饭店举行婚礼，男女两家所请宾客将近百人，均为海上文坛知名之士，我因为是最深的旧友，也在被邀之列……

进礼堂时，已是佳宾满座的时候。我们给主人道贺之后，便自动参加那些熟悉的友朋中间，谈着，笑着，以等候宴席。这时候，有一位在我的耳边低语着：“瞧！鲁迅一人孤单地坐在那里！”

我便把眼光投去，只见他老人家，穿着一件长衣，孤单地闷坐在一把椅子上……

我瞧瞧婚礼的各处，却见这里一堆，那里一群的宾客，大家正谈笑得格外起劲。那漂亮的徐霞村，陪着瘦削的沈从文，把新进的女诗人虞女士包围在一起，混得怪有趣而快乐。我们清薄的章老板(章锡琛)，却和商务一部分同人如周予同、叶圣陶等，加上我们几个人，正在大谈其新郎的“江北空城计”的笑话……

于是，我再把眼光去投到鲁迅的身上，他却仍然如前孤零零地坐在那里，只是痴看着，默想着，不说一句话，他不去找同堂的人攀谈；可是，人家也不敢走到他的身边去找他。一直到张宴时，他才一声不响地入座。

贺玉波没有写到徐志摩，也许会会场人多，他没认出。因此，虽然鲁迅和徐志摩都出现在赵景深婚礼现场，不过，百余人的盛典，他俩应该不在同一席上，也并无照面接触。按鲁迅的脾气，这完全是情理中事。

赵景深这场婚礼证婚人是郑振铎，宾则是戴望舒和徐霞村(赵景深《回忆诗人戴望舒》)。鲁迅日记中所述的婚宴“同席七人”，到底哪七位？已难以查考。

# 笔会

周末茶座



顾铮

非专业眼光

## 丁悚拍摄的雕塑家江小鹁肖像

丁悚(1891-1969)是中国现代视觉文化的先驱者。他早岁习画，参与创办上海美术专科学校，并在沪上多所学校教授绘画，桃李满天下。他曾在外商烟草公司从事月份牌广告画创作，乃民国大众视觉消费的始作俑者。他是最早活跃于大众传播媒介的平面设计师之一，在当时的报刊杂志发表了大量漫画、插图与装饰图案及文字。丁悚不仅是商业美术的多面手，也喜好摄影，其拍摄的肖像与人体摄影作品也频频发表于报刊杂志。他也是京剧票友，甚至一度意欲染指电影，可谓最早一批文化跨界人士中之翘楚。

这里介绍一幅由丁悚拍摄的雕塑家江小鹁(1894-1939)肖像。江小鹁与丁悚同为沪上美术团体天马会发起者，两人意气相投，交往密切。江小鹁在1928年完成为民国早期名人陈英士所塑青铜雕像小稿后，请丁悚为其雕塑小稿留影。丁悚在从前后左右各个角度为他的雕塑小稿拍摄了多张照片后，也将江小鹁与他的雕塑小稿拍摄在了一起，生动传达了当时为名人塑像而红极一时的艺术家江小鹁的奔放气质。

刘铮

西瞥记

## 施蛰存旧藏洛尔迦诗集

北山楼旧藏之书，我早些年买过线装一册，西文书却一直未有，颇为遗憾。2019年11月，居然碰到一部，赶紧买下了。这是西班牙诗人洛尔迦(Lorca)的一本诗集，1937年美国出版，题为《斗牛士挽歌及其他》(Lament for the Death of a Bullfighter and Other Poems)，西班牙语英文对照，由劳埃德(A.L.Lloyd)英译。洛尔迦于1936年遇害，而诗集出版于诗人去世的次年，当然寓有纪念的意思。全书只有寥寥六十几页，却是大开本，内页道林纸精印，在当时或许算是豪华的了。书前衬页钤“施蛰存藏书”朱文印，以前看过北山楼印藏，知为韩登安所刻。

其中并无施蛰存先生批语，旁人也许不以为是值得珍重的书，但我明白，此书实与施蛰存、戴望舒二先生的友谊有关。

戴望舒于1950年逝世，1956年戴望舒译《洛尔迦诗钞》在作家出版社出版，这本小书便是由施蛰存编定的。施蛰存在“编者后记”中写道：“作为朋友，作为爱好洛尔迦的同志，我认为我有责任把这些译稿给他整理编辑出来。这不仅是我个人为亡友服务，也因为洛尔迦的谣曲所具有的意义正是我们今天诗歌工作者值得借鉴的。”他为《洛尔迦诗钞》花了许多心力，不仅对照西、英、法等版本，对译稿进行编校润色，还补译

了一首诗以及附录文章一篇。

在《斗牛士挽歌及其他》的目录上，我见有四首诗的题目用铅笔轻轻打了勾，就取《洛尔迦诗钞》比对，发现这四首诗都是《洛尔迦诗钞》里收人的。说不定这本《斗牛士挽歌及其他》正是施蛰存当年编校亡友译稿所用的参考书呢。

1988年，施蛰存为《戴望舒诗全编》作引言时指出，戴望舒“后期的译诗，以西班牙的反法西斯诗人为主，尤其热爱洛尔迦的谣曲”。洛尔迦的谣曲集，其中反映反法西斯主义思想的诗固然不少，却也有一些诗，只是写男欢女爱，如《斗牛士挽歌及其他》与《洛尔迦诗钞》均选入的一首《不贞之妇》，就是写河畔野合的，这样的诗能在1956年的中国印出来，也很不一般了。我猜，认真读过此诗的人怕是不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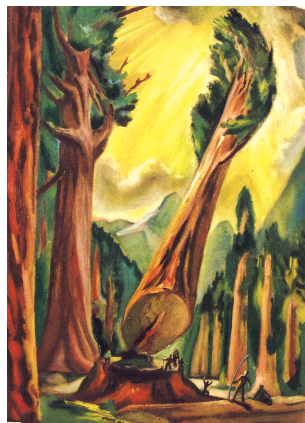
1990年，为纪念戴望舒逝世四十周年，施蛰存撰写《诗人身后事》一文。他写道：“四十年来，我对亡友的职责，只是为他经营后事。一个文人的身后事，不是处理田地、房产、企业，而只是几卷遗文残稿。”施蛰存为戴望舒遗稿的整理、出版所做的大量工作，是琐细而又持久的，我读两大卷《施蛰存先生编年事录》时就不禁时时嗟叹，人生得一知友如此，亦足矣。或许这本《斗牛士挽歌及其他》也算这一友谊的小小旁证罢。

叶扬

名著与画

## 丹尼尔与惠特曼的《草叶集》

十九世纪下半叶的美国重要作家，除了离群索居的艾米莉·狄金森之外，很少有人能够不受到一代哲人爱默生巨大、深远的影响。1844年，爱默生发表了第二部散文集，首篇题为《诗人》。他在文中提出，美国社会和生活中的林林总总、方方面面，都有待于美国自己的诗人，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来描写、讴歌。惠特曼的《草叶集》，可以说是响应爱默生号召之作。惠特曼日后曾经说，他原来是小火慢煮、炖着，可是爱默生让他一下子沸腾了。他在1855年自费出版了这部诗集，薄薄九十五页的一小册，包括了《自我之歌》等十二首诗。诗集的标题语带双关，英语里leaves一词，意思可以是树叶，也可以是书页，所以《草叶集》亦可译作《草页集》，而英语里的grass一词，在出版界人士的行话里，常用于借指价值不大的稿件。诗集的初版一共只印了八百册，惠特曼送了一册给爱默生，后者读后回信给作者，推崇备至，称之为美国前所未有的、非同寻常的聪明才智之作。《草叶集》在惠特曼生前一共出过八九个不同的版本，份量不断扩充，逐渐分为十四大类，而且在文本上也有不少改动，到了诗人去世那年问世的所谓“临终版”，已经包括了四百首诗作。惠特曼晚年，在美国声誉日隆，不过他与狄金森并列十九世纪美国两大诗人的地位，还是要到下一个世纪初方始奠定。2005年，《草叶集》初版付梓一百五十周年之际，著名批评家布鲁姆撰文指出，假如要选出几部可以被称之为美国世俗《圣经》的文学著作，那么其中可以包括麦尔维尔的《白鲸》、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芬历险记》，还有爱默生的两部散文集和《生活方式》，但是这些作品，即使是爱默生，都没有《草叶集》来得重要。



惠特曼的大部分诗作，抛弃了英语诗歌的传统格律。到了晚年，法国人首创的“自由诗”(vers libre)传入英美，有评家以惠特曼为英语“自由诗”的鼻祖。不过诗归根到底是语言的音律，如果误以为所谓“自由诗”就是完全

全不讲究形式、音律，就大谬不然了。美国诗人弗罗斯特瞧不起自由体，说用自由体写诗，好比打网球没有网。艾略特则有见解，他认为诗人如果想要好好写作，那么没有任何一种诗体是自由的。其实惠特曼的诗歌，在音律上深得詹姆士王钦定本《圣经》中的《诗篇》《雅歌》和《启示录》的文字三昧，他虽然不用音步和尾韵，可是在诗行中经常插入逗号和破折号，以标示节奏，而且在文本上也有不少改动，到了诗人去世那年问世的所谓“临终版”，已经包括了四百首诗作。惠特曼晚年，在美国声誉日隆，不过他与狄金森并列十九世纪美国两大诗人的地位，还是要到下一个世纪初方始奠定。2005年，《草叶集》初版付梓一百五十周年之际，著名批评家布鲁姆撰文指出，假如要选出几部可以被称之为美国世俗《圣经》的文学著作，那么其中可以包括麦尔维尔的《白鲸》、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芬历险记》，还有爱默生的两部散文集和《生活方式》，但是这些作品，即使是爱默生，都没有《草叶集》来得重要。

这里的插图出自美国画家丹尼尔(Lewis C. Daniel, 1901-1952)的手笔。丹尼尔出生于纽约，后来在曼哈顿的库珀联盟学院习艺，作品以版画为主，包括铜版画、石印画，也有一些油画和水彩作品。1933年，他为惠特曼的《公路之歌》作过一套黑白的蚀刻画插图，颇受好评。1940年，著名的达布戴公司推出新版《草叶集》，其中用了丹尼尔创作的多幅彩色与黑白插图。此图以《我听见美国在歌唱》一诗中所提到的“伐木工人之歌”为题材，线条粗犷有力，画面大气磅礴，颇得惠特曼诗歌的神韵。

陆蓉蓉

望野眼

## 病愈

以两项不大好受的检查为代价，医生宣告我暂时病愈，虽然从此要三餐定时，起居有度，与一切新鲜生猛寒凉辛辣的食物告别。

第一项名为食道测压。取一根五毫米粗管，一头连着仪器，另一头从鼻孔塞到食道末端。插管实在不甚容易，医生小姐姐发出指令：坐下，低头。我便如一条受训的狗，摇摇并不存在的尾巴，老实照办。可能还吐了吐舌头，以示讨好。但设备是没有感情的杀手。它以凌厉的攻势穿入黑洞，滑过喉咙口，想要顺着食管长驱直入。

1928年完成为民国早期名人陈英士所塑青铜雕像小稿后，请丁悚为其雕塑小稿留影。丁悚在从前后左右各个角度为他的雕塑小稿拍摄了多张照片后，也将江小鹁与他的雕塑小稿拍摄在了一起，生动传达了当时为名人塑像而红极一时的艺术家江小鹁的奔放气质。

小时候读金庸，觉得《连城诀》里穿琵琶骨的酷刑最为可怖。在这科技救人的文明时代，我的喉咙像被穿了

琵琶骨，立时闷痛滞涩，暗哑不能言。然而还要说话，以表适应；还要吞咽，以供观察。这根管子使我深刻意识到嗓子眼儿的存在；因它飘荡游移，饮水如回波荡漾；拜它磨砺所赐，吃饭像碎石滚落山崖。如果我是狗，那时真想舔舔自己，以示同情。

第二项叫做食道酸碱性测定。粗管子啾一下拔出来，“擦擦鼻涕擦擦泪”。玉旨纶音还未消散，两毫米细管又拿到眼前。有前一次的经验，这一回不费什么事，只不过要与十几万元的金贵小机器相伴一整天。这期间非但必须吃饭，而且要比平时吃得更多。我前脚离开医院，后脚就悲愤地进了馆子。结果当然不出意料：在伟大的摩擦力作用下，鱼汤鸡肉白米饭，统统是百年粗砺腐儒餐。

这根细管聪明伶俐，能记住每一次逆流的时间与长度。但它像一条拴狗绳，使我全天没有精神。次日去拔，小姐姐问：可难受？我挣脱了桎梏，嘴上说“挺好玩的”，心里只想冲她汪汪一声。